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暨核心技术人员退休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暨核心技术人员宁志强博士（负责新药临床开发系统）和高级管理人员赵疏梅女士（负责品牌与公共事务部）因已到法定退休年龄，提请退休并辞任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该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2023年1月4日）起生效。

●宁志强博士退休后，公司拟返聘其任公司相关顾问或其他非高管职务。宁志强博士任职期间负责的工作已进行妥善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核心技术完整性、核心竞争力、临床开发项目推进产生不利影响。

●赵疏梅女士退休后，公司拟返聘其任公司相关顾问或其他非高管职务。赵疏梅女士任职期间的工作已进行妥善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品牌与公共事务工作的开展造成不利影响。

一、宁志强博士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暨核心技术人员宁志强博士因已到法定退休年龄，提请退休并辞任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宁志强博士，男，1960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英国伦敦大学博士，公司副总经理暨核心技术人员。宁志强博士于2001年5月1日公司创立时入职公司（工龄21年），专长于免疫与肿瘤等生物医学研究，负责药物的临床研究与开发工作，曾获2013年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技术情况

宁志强博士在公司任职期间主要负责公司新药的临床研究与开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志强博士在任职期间作为主要参与者参与研究并已获授权的发明专利有 20 项，其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的发明专利均属于职务发明创造，专利所有权均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宁志强博士的离职不会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与宁志强博士签署的《劳动合同》《保密协议》《返聘协议》《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的具体要求，双方对保密内容、竞业限制事项等权利义务内容进行了明确的约定。宁志强博士对其知悉公司的商业秘密（包括且不限于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和管理信息等）负有保密义务。宁志强博士退休离职后，公司拟聘请宁志强博士任公司相关顾问或其他非高管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宁志强博士存在前往竞争对手工作等违反保密义务或竞业限制义务的情形。

（四）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志强博士通过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113,183 股（四舍五入取整），通过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942,451 股（四舍五入取整），通过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90,228 股（四舍五入取整），合计间接持有 10,645,8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9%（四舍五入取整）。另外，宁志强博士直接持有其作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获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7,500 股，根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按照国家法规及公司规定正常退休（含退休后返聘到公司任职或以其他方式继续为公司提供劳动服务），宁志强博士获授予的 50,4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继续有效并仍按照上述激励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

宁志强博士退休离任后将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中关于董监高离任后有关股份管理等相关规定及

其所作的相关承诺。

宁志强博士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宁志强博士为公司的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新药临床开发系统团队人员结构合理、技术团队梯队稳定，宁志强博士离职后，公司的新药临床开发系统的管理工作将由现任公司临床开发系统高级总监陈宇女士接任（简历附后）并向公司副总经理/首席科学官、研发负责人潘德思博士进行汇报，双方已完成平稳交接、过渡，其离职不会影响公司临床研发工作的持续推进和发展。

公司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高度重视技术人才的培养，已经形成了具备持续创新能力的成熟、专业的研发团队，具备良好的人才梯队基础，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单一依赖。宁志强博士的辞职不会降低公司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不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产品创新存在不利影响。截至 2020 年末、2021 年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 191 人、260 人，占员工总人数比例分别为 28.55%、28.60%，公司研发人员增长速度保持稳定。本次变动前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
本次变动前	XIANPING LU、宁志强、李志斌、山松、潘德思
本次变动后	XIANPING LU、李志斌、山松、潘德思

综上，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不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持续流失的风险。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志强博士任职期间的各项工作已妥善交接，公司的在研项目均处于正常有序推进状态，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技术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具有长期、丰富的研发管理和技术经验，特别是公司组建的以 XIANPING LU、李志斌、山松、潘德思等博士为核心的研发团队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公司将继续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以保持技术竞争优势和未来发展的潜力。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公司与宁志强博士已签署《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及《返聘协议》，对于商业秘密的保密义务、竞业限制事项等权利义务内容进行了明确的约定。宁志强博士任职期间参与研究并已获授权的专利均为职务发明创造，其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属于公司，宁志强博士的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的完整性，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与技术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宁志强博士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赵疏梅女士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赵疏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赵疏梅女士因已到退休年龄，提请退休并辞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赵疏梅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赵疏梅女士退休后，公司拟返聘其任公司相关顾问或其他非高管职务。公司的品牌与公共事务部将并入法务与证券事务部，由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海鸥女士负责。赵疏梅女士任职期间的工作已进行妥善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品牌与公共事务工作的开展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疏梅女士通过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23,889 股（四舍五入取整），通过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90,228 股（四舍五入取整），合计持有 4,214,1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四舍五入取整）。另外，赵疏梅女士直接持有其作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获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5,000 股。根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按照国家法规及公司规定正常退休（含退休后返聘到公司任职或以其他形式继续为公司提供劳动服务），赵疏梅被授予的 46,900 股继续有效并仍按照上述激励计划规定的程序办理归属。赵疏梅女士退休离任后将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中关于董监高离任后有关股份管理等相关规定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

赵疏梅女士于公司 2001 年创立时加入公司，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

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赵疏梅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的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六、上网公告附件

1、保荐机构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退休离职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6日

附：陈宇女士简历

陈宇女士，2020年7月加入微芯生物，毕业于河南医科大学，有5年的临床医生及19年临床研究管理经验，研究领域涉及肿瘤、代谢、抗感染、心血管及罕见病等多个领域。曾任职于百济神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赛诺菲（中国）研发中心、诺华肿瘤事业部临床研发部等国内外公司，专注于新药临床开发的策略和运营管理。